枣庄市城市转型促进中心

2022年度服务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工作任务要点进度情况

|  |  |  |
| --- | --- | --- |
| **任务要点名称** | **年度目标** | **前三季度进度情况** |
| 积极争取国家资源枯竭城市财力性政策资金 | 争取国家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5亿元以上。 | 积极对上汇报争取，截止目前，已获得国家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5.17亿元。 |
| 开展国家资源枯竭城市可持续发展示范市创建前期工作 | 建立工作推进机制，形成基础研究成果，对上开展沟通汇报。 | 成立市发改委创建国家资源枯竭城市可持续发展示范市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深入开展相关研究，形成了研究基础材料；多次赴国家、省发改委汇报相关工作。 |
| 做好2021年度国家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年度绩效考核汇报争取工作 | 争取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获得良好档次。 | 经积极跟踪汇报争取，国家发改委下达对2021年国家资源枯竭型城市绩效考核结果的通知，我市获得良好档次，将继续享受国家政策倾斜扶持。 |
| 做好2022年度国家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年度绩效考核自查评估和争取工作 | 完成自查评估报告、定量指标调度分析、社会评价和汇报工作。 | 完成2022年度国家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年度绩效考核自查评估报告编制和定量指标分析、社会评价工作，上报省发改委，通过省发改委初审后报国家发改委。组织赴国家发改委进行汇报对接。 |
| 积极争取国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项目资金 | 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3000万元以上。 | 积极开展项目包装储备，多次赴国家及省发改委汇报对接，为滕州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项目建设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3900万元。 |
| 积极争取省转型发展预算内项目资金 | 争取省转型发展预算内资金800万元，研究下达投资计划，支持项目建设。 | 争取资源型城市转型省级预算内资金800万元，组织市有关部门进行项目评审并报委党组办公会研究，创新项目优选、审核、评估、公示等竞争机制，择优筛选4个科技含量高、发展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项目下达投资计划，切实发挥资金作用，推动我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壮大。 |
| 加强老工业城市经济运行监测 | 按国家发改委要求每季度调度报送老工业城市发展指标。 | 调度有关部分，梳理指标情况，向国家发改委报送枣庄老工业城市2022年第一、二、三季度经济社会发展指标情况，配合做好老工业城市转型发展监测工作。 |
| 开展老工业城市政策落实和总结分析 | 落实国家关于老工业城市制造业优势重构有关要求，开展典型经验总结推荐。 | 按照国家发改委提供老工业城市推动制造业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典型经验做法，推广制造业转型发展成功案例的要求，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完成《枣庄市创新“政资企”服务新模式，推动老工业城市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案例报告，并向国家发改委报送。 |
| 全力加快市级重点项目建设 | 确定市级重点项目160个，完成年度计划投资100%以上。 | 拟定市级重点项目160个，报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和市人代会审议后印发实施。1-9月份，160个实施类项目完成496.2亿元，占年度计划的116.7%，超时间进度41.7个百分点。 |
| 强化省级重点项目争取 | 争取省重大项目30个以上。 | 经积极争取，我市纳入省重大项目37个，其中市属项目35个，跨市省属项目2个。 |
| 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工作 | 明确市直帮包部门单位82个，项目推进专员83个，帮包项目165个，做好项目推进专员指导、服务和宣传工作，协调解决项目建设难题不少于200个，印发《全市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工作简报》。 | 市委、市政府召开高规格全市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工作动员会议，印发《枣庄市2022年度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工作方案》，启动新一轮帮包工作，明确28名市级领导、82个市直部门单位、84名项目推进专员，帮包166个项目。截至目前，帮包部门单位及项目推进专员已解决或正在解决但取得较大进展的问题300余个，印发《全市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工作简报》6期。 |
| 加强项目调度督导 | 定期开展项目调度，做好“红黄蓝”动态预警管理工作，开展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线督导，印发《全市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周报》《全市省市重点项目进展情况通报》《未纳统项目日报》《重点项目开复工快报》等。 | 月通报省市重点项目进展情况，严格落实公开亮屏监督、“红黄蓝”动态预警管理通报等机制，截至9月底，印发《全市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周报》5期、《全市省市重点项目进展情况通报》8期、《未纳统省市区重点项目日报》12期、《重点项目开复工快报》10期等，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给予高度肯定，专门做出批示50余次。 |
| 抓好项目开工、纳统工作 | 实现开工率90%以上，纳统率80%以上。 | 截至9月底，243个省市重点项目中，227个项目已开工，其中实施类项目220个，开工率100%；189个项目已纳统，其中实施类项目185个，纳统率84.9%。 |
| 加强招投标工作指导协调 | 9月底前建立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 | 8月初起草了招投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的通知,征求市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国资委、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部门意见。8月26日，市发改委、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国资委、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同发文《关于建立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的通知》，9月20日起施行招标提前发布制度。 |
| 加大资源型城市、老工业城市转型和重点项目建设等宣传推介力度 | 力争国家、省级媒体、网站宣传报道稿件10篇以上。 | 认真总结各项工作取得成就和经验，《山东省枣庄市创建多元融资模式合力共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枣庄市大力推进锂电产业聚集群发展》《枣庄市探索实践老旧小区改造新路径》等在国家发改委网站刊登,《“创新因子”激发项目建设“新活力”—枣庄市创新实施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制度》《培优势 强产业 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依托优势 定位高端 错位发展：山东枣庄打造锂电全链条生态体系》等在省发改委网站刊登。 |
| 开展调查研究谋划 | 形成政府系统和省发改委研究成果或典型经验案例。 | 认真总结枣庄老工业城市振兴发展的成就和经验，形成《推动枣庄老工业城市制造业竞争优势重构打造“产业名城”》《枣庄老工业城市工业遗产保护利用调研报告》两篇调研成果，上报省发改委。深入开展调研，形成《枣庄市2021年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调研报告》，上报市政府办。 |
| 承担“枣庄资源型城市转型成效”考核指标 | 科学制定对区（市）考核方案，完成“六大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面积、老旧小区改造3个省考核指标年度任务。 | 按照承接的省相关指标，科学制定了区（市）、枣庄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城市转型指标方案和标准，确保完成承担的省考核指标年度任务。 |
| 分解承担市发展改革委“省级重点项目投资贡献率和完成率”考核指标 | 完成省重大项目年度投资任务100%以上。 | 1-9月份，37个省重大项目完成投资160亿元，其中27个实施类项目完成130.8亿元，占年度计划的114.1%，超时间进度39.1个百分点，居全省第三位。 |